

广西工程职业学院文件

桂工程院教字〔2025〕281号

关于给予李德荣同学退学处理的决定

李德荣，男，汉族，2005年12月出生，身份证号码：450821200512290837，广西平南县人，土木工程学院2024级土木工程检测技术1班学生，学号：202458010010。

该生于2025年6月20日提出书面退学申请。辅导员多次联系学生及家长，学生及家长表示，不再继续就读。根据《广西工程职业学院学生学籍管理办法(修订)》第六章第二十四条规定，给予李德荣同学退学处理，并注销其学籍。

李德荣同学如有异议，请于收到本处理决定书之日起10日内向本校学生申诉处理委员会提出书面申诉。

